

仁

獄

類

編

仁獄類編卷之四

新安余懋學行之父篡

弟懋孳舜仲父閱

甥韓起龍校梓

明枉

凡一十三則

蓋聞羣叔比而周公東。叔向囚而祁奚請。季孫  
惑志于公伯。魯平止駕于臧倉。自昔聖賢。猶不  
能無不明之枉。况其他乎。夫與無根之讒。則無  
兄可以盜嫂。得自約之牖。則束縲可以還婦。言

苟易投。則寢郎取通侯之印。惑不易解。則涅背。蒙莫須之寃。是知枉由人興。亦以人直。往牒所載。開羣疑而撩虎口者。可指數也。嗟夫。千載而下。稱不白之枉者。莫通豨之謀若也。而當時卒未有白之者。此君子所以致恨于雲夢之遊。而深嘆釋何之尉爲難能也。爰彙明枉。

衛尉釋上疑

漢高祖械繫相國蕭何。王衛尉侍前。問曰。相國胡大罪。陛下繫之暴也。上曰。吾聞李斯相。秦皇帝有

善歸主。有惡自予。今相國多受賈人金。爲請吾苑。以自媚於民。故繫治之。王衛尉曰。夫職事苟有便於民而請之。真宰相事也。陛下奈何疑相國受賈人錢乎。且陛下距楚數歲。陳豨黥布反時。陛下自將往。當是時。相國守關中。關中搖足。則關西非陛下有也。相國不以此時爲利。乃利賈人之金乎。且秦以不聞其過亡天下。夫李斯之分過。又何足法哉。陛下何疑宰相之淺也。上不懌。是日使使持節赦出何。

太后明不反

漢文帝時。周勃免相。就國。人有上書告勃欲反。下廷尉逮捕勃治之。文帝朝太后。以冒絮提文帝曰。絳侯綰皇帝璽。將兵於北軍。不以此時反。今居一小國。顧欲反邪。帝謝曰。吏方驗而出之。於是使使持節赦勃。復爵邑。

千秋訟子寃

漢田千秋爲高寢郎。令衛太子爲江充所譖。敗。千秋上急變。訟太子寃。曰。子弄父兵。罪當笞。天子之

子過誤殺人。當何罪哉。帝大感悟。召見謂曰。父子之間。人所難言也。公獨明其不然。此高廟神靈使公教我。也。立拜千秋爲大鴻臚。

漢昭識書詐

漢霍光秉政。上官桀與子安等忌之。乃與蓋主及桑弘羊通謀。詐令人爲燕王旦上書。言光出都肄郎羽林道上稱蹕。大官先置。又擅調莫府校尉。光專權自恣。疑有非常。臣旦願歸符璽入宿衛。察姦臣變。候伺光出休日奏之。桀欲從中下其事。桑弘

羊與諸大臣共執退光書奏帝不肯下明日光聞之止畫室中不入上問大將軍安在左將軍桀對曰以燕王告其罪故不敢入有詔召大將軍光入頓首謝上曰將軍寇朕知是書詐也將軍亡罪光曰陛下何以知之上一曰將軍之廣明都郎屬耳調校尉以來未能十日燕王何以得知之且將軍爲非不須校尉是時帝年十四尚書左右皆驚而上書者果亡捕之甚急桀黨懼白上小事不足遂上不聽

御史佯失狀

唐李靖爲峻州刺史。有人希旨告靖謀反者。高祖命一御史往按之。御史知其誣。請告事者偕行。行數驛。御史佯爲失狀。驚懼異常。乃祈告事者曰。李靖反狀分明。今失狀忤旨。幸爲救命。告事者乃疏狀與御史。驗其狀與原狀不同。卽日還京。具狀以聞。高祖大驚。靖得免罪。告事者伏誅。

剖心明皇嗣

唐安金藏爲太常工人。延載初年。則天稱制。睿宗



仁信卷之四  
號爲皇嗣。或有告皇嗣潛有異謀者。則天令俊臣鞫其狀。左右不勝楚毒。皆欲自誣。惟金藏確然無辭。大呼謂俊臣曰。公旣不信。金藏之言。請剖心以明。皇嗣不反。卽引佩刀自剖其胸。五臟竝出。流血被地。因氣絕而仆。則天聞之。令輿入宮中。遣醫人却納五臟。以桑白皮爲線縫。傳之藥。經宿。金藏始甦。則天親臨視之。嘆曰。吾子不能自明。不如爾之忠也。卽令俊臣停鞫。

元忠無逾謀

唐節愍太子起兵誅武三思時宰相魏元忠潛預其事太子兵敗三思之黨兵部尚書宗楚客與侍中紀巡納等執奏元忠與太子同謀搆逆請夷其三族中宗不許聽以特進齊國公致仕于家仍朝朔望楚客又遣給事中冉祖雍與楊再思奏言元忠既援犯逆不合更授內地官遂左遷元忠務川尉頃之楚客又令御史袁守一奏言則天昔在三陽宮不豫內史狄仁傑奏請陛下監國元忠密進狀云云不可據此則知元忠懷逆久矣請加以嚴

誅中宗謂再思等曰以朕思之此是守一大錯人  
臣事主必在一心豈有主上少有不安卽請太子  
知事乃是狄仁傑樹私惠未見元忠有失守一假  
借前事羅織元忠豈是道理楚客等乃止元忠行  
至涪陵而卒

按中宗昏主其原元忠之枉數語却  
又甚明

### 李勉停不辜

唐李勉遷山南西道觀察使勉以故吏前密縣尉  
王晔勤幹俾攝南鄭令俄有詔處死勉問其故乃  
爲權倖所誣勉詢將吏曰上方藉牧宰爲人父母

豈以譖言而殺不辜乎。卽停詔拘晬。飛表上聞。晬遂獲宥。

王祐保彥卿

宋王祐遷知制誥。戶部員外郎。時符彥卿鎮大名。頗不法。太祖以祐代之。俾察彥卿動靜。祐以百口明彥卿無罪。且曰。五代之君。多因猜忌殺無辜。故享國不永。願以爲戒。彥卿由是獲免。

應龍辨毛隆

宋理宗時。劉應龍爲饒州錄事參軍。有毛隆者。嘗

務剽掠州民被盜遙呼曰汝毛隆也盜亦曰我毛隆也既訟於官捕隆誣服應龍曰盜誠毛隆其肯自謂因言于州不可未幾真盜敗應龍由是著名

薩理止捕反

元阿魯渾薩理畏兀人至元中宿衛內朝會有江南人言宋宗室反者命遣使捕至闕下使已發阿魯渾薩理趣入諫曰言者必妄使不可遣帝曰卿何以言之對曰若果反郡縣何以不知言者不言之郡縣而言之闕廷必其仇也且江南初定民疑

未附。一旦以小民浮言輒捕之。恐人人自危。徒中  
言者之計。帝悟。立召使者還。俾械繫言者。下郡治  
之。言者立伏。果以嘗貸錢不從誣之。帝曰：微卿言  
幾誤。但恨用卿晚耳。

士權辨謀逆

國朝天順元年。復下徐有貞獄。發雲南金齒爲民。  
先是有貞旣降。廣東叅政石亨輩猶慮其復起也。  
必欲殺之。令人僞作疏奏。毀謗朝廷。假養病給事  
中李秉彝各以說領者。持上之。命逮秉彝。考孔巨

死不承緝捕匿名者甚急亨等因譖有貞怨望使  
所親馬士權爲此而滅其迹上信之遂遣官校捕  
有貞於途扳士權等俱下錦衣衛獄時掌衛都指  
揮門達陳諸惡刑於庭拷掠瀕死者數四士權終  
無所言乃摘武功伯誥券續禹神功之語出有貞  
自撰實謀作逆故出語不臣士權始大呼曰有貞  
忠臣也豈有自撰誥券露其逆謀之理邪門達不  
能折

楊瑄直袁彬

天順七年。下錦衣衛指揮僉事袁彬獄。尋釋之。調南京錦衣衛時都指揮門達有寵。總督官校緝事。兼鎮撫。問刑。權傾中外。橫恣羅織。人莫敢言。惡袁彬質直不阿。自計得以進計。別是非于御前者。惟李賢與彬二人而已。謀排去之。乃使邏卒搃撫彬。陰私數十事上之。上欲法行。不以彬沮諭之曰。從汝拿問。只嬰一箇活袁彬。還我彬。旣下獄。拷掠欲置彬死罪。有彩漆軍匠楊瑄者。憤然爲之不平。上疏論之。言昔者駕留虜庭。獨彬以一校尉保護。



聖躬備嘗艱苦。今卒然付獄。乞御前審錄。則死無憾。并條陳達不法二十餘事。擊登聞鼓以進。上令達追問。達逼瑄令供李賢主使。瑄懼拷死於獄。乃佯應諾曰。此實李閣老教我爲之。但我言於此。無人證見。不若請着多官庭鞫。我對衆言之。彼無得辭。達信之。遂以聞。命中官會法司訊於午門。瑄大言曰。死則我死。何故妄指他人。鬼神昭鑒。此實門指揮教我扳扯也。達失色。計沮。彬遂得從。輕調南京。瑄亦得免。

終

仁獄類編卷之五

新安余懋學行之父篋

弟懋孳舜仲父閱

甥韓起龍校梓

平反 凡七十三則

夫得情勿喜。時叙未遜。古聖賢之于獄。豈直爲是歆然哉。良以刑者成也。刑者平也。惟其平。雖一成不變可也。不惟其平。其容以終成乎。往牒所載。則有回不解之天威。蘇已斃之民命。拂一

人之私怒肉萬衆之白骨同不以已異不以人  
反之深文曲致之中而平之槐棘嘉肺之外惟  
其平也平則可以終成矣嗟夫待反而平未反  
之前民之望平也久矣其爲不平也亦多矣是  
故君子議獄樂乎平而不反毋樂乎反而後平  
爰彙平反

崔篆多平理

漢崔篆王莽時爲建新大尹三年不行縣門下椽  
倪敞諫篆乃強起班春所至之縣獄犴煩滿篆垂

涕曰嗟乎刑罰不中乃陷人於罪此皆何罪而至是遂平理所出二千餘人椽吏叩頭諫曰朝廷初政州牧峻刑宥過申枉誠仁者之心然獨爲君子將有悔乎篆曰邾文公不以一人易其身君子謂之知命殺一大尹贖二千人蓋所願也遂稱疾去

寒朗平楚獄

東漢寒朗永平中以謁者守侍御史與三府共考案楚獄顏忠王平等詞連及隧鄉侯耿建朗陵侯臧信護澤侯鄧鯉曲成侯劉建建等辭未嘗與忠

平相見是時顯宗怒甚吏皆惶恐諸所連及率一切陷入無敢以情恕者朗心傷其冤試以建等物色獨問忠平而二人錯愕不能對朗知其詐乃上言建等無姦顯爲忠平所誣疑天下無辜類多如此帝乃召朗入問曰建等卽如是忠平何故引之朗對曰忠平自知所犯不道故多有虛引冀以自明帝曰卽如是四侯無事何不早奏獄竟而久繫至今邪朗對曰臣雖考之無事然恐海內或有別發其奸者故未敢時上帝怒罵曰吏持兩端促提

下左右方引去。朗曰：願一言而死。小臣不敢欺。欲助國耳。帝曰：誰與共爲章。朗曰：臣自知當必族滅。不敢多汗染人。誠冀陛下。一覺悟而已。臣見考囚在事者。咸共言妖惡大故。臣子所宜同疾。今出之。不如入之。可無後責。是以考一連十。考十連伯。又公卿朝會。陛下問以得失。皆長跪言舊制。大罪禍及九族。陛下大恩。裁止于身。天下幸甚。及其歸舍。口雖不言。而仰屋竊嘆。莫不知其多冤。無敢悟陛下者。臣今所陳。誠死無悔。帝意解。詔遣朗出。後二

日車駕自幸洛陽獄錄囚徒理五千餘人忠平死獄中朗乃自繫會赦免官

袁安平濫獄

東漢袁安拜楚郡太守時楚王英謀逆辭所連及繫者數千人顯宗怒甚吏案之急迫痛自誣伏死者甚衆安到郡不入府先往案獄理其無明驗者條上出之府丞掾史皆叩頭爭以爲阿附反虜法與同罪不可安曰如有不合太守自當坐之不以相及也遂分別具奏明帝感悟卽報許得出者四

伯餘家。

滿寵計釋彪

滿寵仕曹操爲許令。故太尉楊彪收付縣獄。尚書令荀彧少府孔融等竝屬寵。但當受辭。勿加拷掠。寵一無所報。拷訊如法。數日求見。操言之曰。楊彪拷訊無他辭語。當殺者宜先彰其罪。此人有名海內。若罪不明。必大失民望。竊爲明公惜之。操卽日赦出彪。初彧融聞拷掠彪。皆怒。及因此得了。更善寵。



曹攄辨孝婦

晉曹攄補臨淄縣令。有寡婦養姑甚謹。姑以其年少。勸令改適。婦守節不移。姑愍之。密自殺。親黨告婦殺姑。官爲拷鞠。寡婦不勝苦楚。乃自誣。獄當決。適值攄到。攄知有寃。更加辨究。遂得情實。時稱其明。

遇我好參軍

蘇瓊仕北魏時。齊文襄引爲刑獄參軍。嘗有強盜。長流參軍張龍推其事。所疑賊徒。竝已拷伏。失物

家竝認識。惟不獲盜賊。文襄付瓊。更令窮審。乃別推得元景融等十餘人。併獲賊驗。文襄大笑。語前妾引賊者曰。爾輩若不遇我好參軍。幾至枉死。

### 蘇瓊雪冤枉

蘇瓊遷三公。所申趙州及清河南中有人。頻告謀反。前後皆付瓊推檢。事多申雪。尚書崔昂謂曰。若欲立功名。當更思餘理。仍數雪反逆。身命何輕。瓊正色曰。所雪者冤枉。不放反逆。昂大慚。京師爲之語曰。斷決無疑。蘇珍之。

高防辨幅尺

劉宋左丞高防在蔡州日。部民王乂爲賊所劫。捕得其黨五人。繫獄窮理。贓仗已具。錄事參軍司徒達判官盧紘據案請加極典。防疑其不實。取贓閱之。因召王乂問曰。爾家所失衫袴。是一端布邪。乂曰。然。防令校其幅尺。皆廣狹不同。又疎密差異。賊乃稱寃。防曰。何故伏罪。賊曰。不任捶楚。求速斃耳。居數日。得其本賊。紘達叩頭請罪。防皆不奏。得活者。欲詰闕頌防之功。防遽令止絕。爲裂衫帽。具酒。

食諫遣之。

有功明失出

唐徐有功爲左臺侍御史。時潤州刺史竇孝湛妻龐氏爲奴誣告云夜解祈福。則天令給事中薛季昶鞠之。季昶鍛鍊成其罪。龐氏當坐斬。有功獨明其無罪。季昶反陷有功黨。援惡逆。奏付法司。當棄市。則天召有功詰之曰。卿此獄失出何多。對曰。失出臣子之小過。好生人主之大德。願陛下弘大德。則天下幸甚。則天默然。於是龐氏得減死。流嶺表。

有功坐除名爲民。

仁傑密申理

唐狄仁傑轉文昌右丞。出爲豫州刺史。時越王兵敗。支黨餘二千人論死。仁傑釋其械。密疏曰。臣欲有所陳。似爲逾人申理。不言且累陛下。欽恤意。表成復毀。自不能定。然自皆非本惡。註誤至此。有詔悉謫戍邊。囚出寧州。父老迎勞曰。狄使君活汝邪。囚相與哭祠下。囚齋三日乃去。至流所亦爲立碑。

元素白冤狀

唐李元素任侍御史時杜亞爲東都留守惡大將令狐運會盜發洛城之北運適與其部下畋於北郊亞意其爲盜遂執訊之逮繫者四十餘人監察御史楊寧按其事亞以爲真上表陳之寧遂得罪亞將逞其宿怒且以得賊爲功上表指明運爲盜之狀上信而不疑宰臣以獄大宜審奏請覆之命元素就決亞迎路以獄成告元素驗之五日盡釋其囚還亞大驚且怒親追送馬上責之元素不答亞上疏又誣元素元素還奏言未畢上怒曰出俟

命元素曰臣未盡辭上又曰且去元素復奏曰臣  
一出不得復見陛下乞容盡辭上意稍緩元素盡  
言運寃狀明白上乃寤曰非卿孰能辨之後數月  
竟得其真賊

### 宋璟宥貸主

唐京兆人權梁山謀逆勅河南尹王怡馳傳徃案  
牢械克滿久未決乃命宋璟爲西京留守覆其獄  
初梁山詭稱婚集多假貸吏欲并坐貸人璟曰婚  
禮借索人情大同而狂謀率然非所防億使知而

不假是與爲反。貸者弗知何罪之云。平縱數伯人。  
大敏釋誣告

唐韓休父大敏。則天初爲鳳閣舍人。時梁州都督  
李行褒爲部人誣告云有逆謀。則天令大敏就州  
推究。或謂大敏曰。行褒諸李近屬。太后意欲除之。  
忽若失旨。禍將不細。不可不爲身謀也。大敏曰。豈  
有求身之安。而陷人非罪。竟奏雪之。

張說雪元忠

唐張說爲鳳閣舍人。時張易之。張昌宗誣魏元忠。



嘗言太后老矣。不若挾太子爲久長。太后怒。下元忠獄。昌宗密引說。賂以美官。使證元忠。說許之。太后召說入鳳閣。舍人宋璟謂曰。名義至重。鬼神難欺。脫有不測。璟當叩閣力爭。與子同死。侍御史張廷珪曰。朝聞道夕死可矣。左史劉知幾曰。無汚青史。爲子孫累。及入。太后問之。說未對。昌宗從旁迫趣說。使速言。說曰。陛下視之。在陛下前。猶逼臣如是。况在外乎。臣實不聞元忠有是言。太后曰。說反覆。宜并繫治之。他日更引問。說對如前。乃貶元忠。

高安尉流說嶺表

柳渾釋瘖奴

唐柳渾爲江西察判時僧有夜飲火其廬者反歸  
罪于瘖奴軍候受僧財不詰而獄具渾白奴寃于  
觀察使魏少遊促僧訊之僧乃首服

知權明不反

五代時漢唐景思爲沿淮巡檢漢法酷而史弘肇  
用事喜以告許殺人景思有奴嘗有所求不如意  
卽馳見弘肇言景思與李景交通而私蓄兵甲弘

肇遣吏將三十人往收景思。奴謂吏曰：景思勇者，也得則殺之，不然將失之也。吏至，景思迎前，以兩手抱吏，呼冤，請詣自理。吏引奴與景思驗。景思曰：我家在此，請索之。有錢十千，爲受外賂，有甲一屬，爲私蓄兵，吏索之。惟一衣篋，軍籍糧簿而已。吏閱而寃之。景思請械送京師，以自理。景思有僕王知權，在京師，聞景思被告，乃見弘肇，願先下獄。明景思不反，弘肇憐之，遂知權獄中，日勞以酒食。景思旣械就道，穎毫之人隨至京師，共明之。弘肇乃竊

其奴具伏。卽奏斬奴而釋景思。按許景思交通者。景思奴也。而明景思不反者。亦景思僕也。弘肇始惑于許奴之告。而終能釋然于知權之明。則亦非徒喜告許而好殺人者矣。

正辭辨誣盜

宋范正辭。克江南轉運副使。饒州民甘紹者。積財鉅萬。爲羣盜所掠。州捕繫十四人。獄具當死。正辭按部至。引問之。囚皆泣下。察其非實。命徙他所。訊鞫。旣而民有告羣盜所在者。正辭潛召監軍王愿

仁宗朝綱目卷之五十一  
一  
掩捕之愿未至盜遁去正辭卽單騎出郭二十里  
追及之賊控弦持稍來逼正辭大呼以鞭擊之中  
賊雙目執之賊自刃不死餘賊渡江散走追之不  
獲旁得所棄賊賊尚有餘息正辭卽載歸令醫傅  
創旣愈按其姦狀伏法而前十四人皆得釋

邵曄不署牘

宋邵曄知蓬州錄事參軍時太子中舍楊全知州  
怙悍率蒙林部民張道豐等三人被誣爲劫盜悉  
寘于死獄已具曄察其枉不署牘白全當核其實

全不聽引道豐等二人抵法號呼不服再繫獄按  
驗既而捕獲正盜豐等遂得釋全坐削籍爲民曠  
代還引對太宗謂曰爾能活吾良民深可嘉也

太宗辨誣子

宋太宗雍熙元年開封寡婦劉使婢詣府訴其夫  
前室子王元吉毒已將死右軍巡推不得實移左  
軍巡掠治元吉自誣服俄劉死及府中慮囚移司  
錄司按問頗得其侵誣之狀累月未決府白于上  
以其毒無顯狀令免死決徙元吉妻張擊登聞鼓

稱冤帝召問張盡得其狀遣中使捕推官吏御史鞫問乃劉有姦狀慚悸成疾懼其子發覺而誣之推官及左右軍巡使等削任降級醫工詐稱被毒劉母弟欺隱王氏財物及推吏受贓者竝流海島餘決罰有差司錄主吏賞緡錢賜束帛初元吉之繫左軍巡卒繫縛榜治謂之鼠彈箠極其慘帝令以其法縛獄卒宛轉號叫求速死及解縛兩手良久不能動帝謂宰相曰京邑之內乃復冤酷如此四方乎

彥博雪降虜

宋文忠烈公彥博轉殿中侍御史時副總管劉平與都監黃德和督師與夏寇戰兵敗德和先逃平被執德和乃誣平降虜以金帶賂平奴使附已說以證平家二伯口皆械繫詔彥博於河中府置獄鞫治得實德和黨盛謀翻其獄至遣他御史彥博拒不納曰朝廷慮獄不就故遣君來今案具矣宜亟還事或弗成彥博執其咎德和并奴卒就誅

唐介訊吏誣



宋唐質肅公介爲平江令民李氏貲而吝吏有求  
不厭誣爲殺人祭鬼岳守捕其家無少長楚掠不  
肯承吏屬介訊之無左驗守怒白于朝遣御史方  
偕徙獄別鞫之其究與介同守以下得罪偕受賞  
介亦未嘗自言

劉敞察寃囚

宋劉敞知揚州天長縣令鞫王甲殺人既具獄敞  
見而疑其寃甲畏吏不敢自直敞以委戶曹杜誘  
誘不能有所平反而傳致益牢將論囚敞曰寃也

親。素問之。甲知能爲己直。乃敢以告。蓋殺人者。官  
人。陳氏也。相傳以爲神明。

胡則恕匿銅

宋胡則。提舉江南路銀鋼場鑄錢監。得吏所匿銅  
數萬斤。吏懼且死。則曰。馬伏波哀重囚而縱之。吾  
豈重貨而輕數人之生乎。籍爲羨餘。不之罪。

王衣寬盜匿

宋王衣。陞大理寺卿。帶御器械。王球初爲龍德宮  
都監。盡盜本宮寶玉器玩事。覺。帝大怒。欲誅之。衣

伯有類編卷之五  
正刀室一  
曰球固可殺然非其所隱匿則盡爲敵有何從復  
歸國家乎乃寬之

程戡辨殺母

宋程戡徙虔州州人有殺母夜置屍他人之門以  
誣讐者獄已具戡獨辨之正其罪

良肱驗刃傷

宋余良肱爲荆南司理參軍屬縣捕得殺人者旣  
自誣服良肱視驗屍與刃疑之曰豈有刃盈尺而  
傷不及寸乎白府請自捕逮未幾獲真殺人者

仲甫辨劫殺

宋辛仲甫鎮澶淵部民有被劫殺者訴陰識賊魁  
卽捕盜吏也官不敢詰仲甫曰民有寇害而使自  
誣服竊政甚矣焉用僚佐爲乃白于節制郭崇易  
吏鞠之乃得實狀

程廻辨囚寃

宋程廻調德興丞盜入縣民齊菊家平素所不快  
者悉絀逮獄州屬廻決禁囚辨其寃者縱遣之菊  
訟不已會獲盜寧國菊猶訟還所縱之人廻曰盜

已得矣。再令追捕。或死於道旁。使其骨肉何依。豈審寬之道哉。

陸佃辨囚誣

宋陸佃知江寧府。句容人盜嫂。殺其兄。別誣三人同謀。既皆訊服。一囚父以冤訴。通判以下皆曰。彼怖死耳。獄已成。不可變。佃爲閱實。三人皆得生。

吳濠詰倖由

宋吳濠遷大理寺正。黃州倖奏親擒盜五十餘人。上命濠窮究。既至。咸以冤告。濠命囚去桎梏。引倖

至庭詢竊發之由鬪敵之所遠近時日咸牴牾折之語塞濛止誅其正犯數人奏上餘釋之

宗彥疏失入

宋韓宗彥提點京東京西刑獄應天府失入平民死罪獄成未決通判孫世寧辨正之獄吏當坐法而尹劉沆縱弗治宗彥往案舉沆復沮止之宗彥乃疏沆于朝抵吏罪

楊汲辨謀殺

宋楊汲調趙州司法參軍州民曹潯者兄遇之不

善○兄○子○亦○加○侮○焉○潯○持○刀○逐○兄○子○兄○挾○之○以○走○潯○  
曰○兄○勿○避○自○爲○姪○耳○旣○就○吏○兄○子○云○叔○欲○給○吾○父○  
止○而○殺○之○吏○當○潯○謀○殺○兄○汲○曰○潯○呼○兄○使○勿○避○何○  
謀○若○以○意○民○無○所○措○手○足○矣○州○用○其○言○獻○上○潯○得○  
不○死○

董槐出詠獄

宋董槐爲廣德軍錄事參軍○民有誣富人李楠○私  
鑄兵劫豪傑以應李全者○郡捕繫之獄○槐察其枉  
以白守○守曰爲反者解說族矣○槐曰吏明知有枉

而擠諸死地以抵于法。顧豈謂諸被告者無論枉  
不枉皆可殺乎。守不聽頃之守以憂去。槐攝通判  
州事。歎曰。桷誠枉。今不爲出之。生無繇矣。乃爲翻  
其詞。明其不反。書上。卒脫桷獄。

子秀雪自刼

宋孫子秀徙浙西。提點刑獄。兼知常平。盜刼吳大  
椿家。前使者諱其事。誣大椿與兄子洵爭財。自刼  
其家。大椿編置千里外。徙黥其臧。獲子秀。廉得實。  
悉平反之。



吳育止捕兵

宋吳育知蔡州。時京師有告妖人千數聚確山者。詔遣中使往招捕者十人。至則以巡檢兵往索之。育曰：使者欲得妖人，還報邪？曰：然。育在此，雖不敏，聚千人境內，毋容不知。此特鄉民用浮屠法相聚，以利財錢爾。一弓手召之可致也。今治兵往，人相驚疑，請留無往。中使以爲然，頃之召十人者至。械送闕下，皆無罪，釋之。而告者伏辜。

希亮察民寃

宋陳希亮知房州時劇賊党軍子方張轉運使供奉官崔德贇捕之既失党軍子遂圍竹山民賊所嘗舍軍子曰向氏殺父子三人梟首南陽市曰此党軍子也希亮察其寃下德贇獄未服党軍子獲于商州詔賜向氏帛復其家流德贇通州

張洽計倉入

宋張洽改袁州司理叅軍郡守以倉廩虛籍倉吏二十家命洽鞠之洽廉知爲都吏所賣都吏者州之巨蠹也嘗干於倉不獲故以此中之洽度守意

銳未可嬰而密令計倉庾所入以白守曰君之籍  
二十餘家者以胥吏也今校數歲之中所入已豐  
于昔由是觀之胥吏妄矣君必不忍受胥吏之妄  
而籍無罪之家也若改罪胥吏過乃可免守悟爲  
罷都吏而免所籍之家

李宥申民枉

宥李宥知江陵府民有告人殺其子者曰吾子去  
家時巾若巾今巾是矣民自誣服宥疑召問卒申  
其枉

寇賊論限赦

宋寇賊權知開封府。民有毆妻至死。更赦事發者。監司怒曰。夫妻齊體。奈何毆之。死邪。賊對曰。傷居限外事。在赦前。有司不敢亂天下法。卒免死。

唐震得逸童

宋唐震。度宗時。知信州。有民傭童牧牛。童逸而牧舍火。其父訟傭者殺其子。投火中。民不勝掠。自誣服。震視牘。疑之。密物色之。得童。傍郡以詰其父。對如初。震出其子示之。獄遂直。

劉肅辨囚寃

金邢國公劉肅嘗爲尚書省內史。時有盜內藏官羅及珠盜。不時得逮。繫貨珠牙僧及藏吏。誣服者十一人。刑部議皆置極刑。肅執之曰：盜無正賊。殺之寃。金主怒。有近侍夜見肅。具道其旨。肅曰：辨析寃獄。我職也。惜一已而殘十人之命。可乎。明日詣省。辨愈力。右司郎中張天綱曰：吾爲女共奏。辨析之。奏入。金主悟。囚得不死。

賈鉉原朱篆

金賈鉉字鼎臣。泰和三年。拜叅知政事。亳州醫者孫士明。輒用黃紙。大書勅賜神針先生等十二字。及於紙尾年月間。摹作寶樣。朱篆青龍二字。以誑惑市人。有司捕治。欵伏。值赦。大理寺議。宜准偽造御寶。雖遇赦。不應原。已奏可矣。鉉奏。天子有八寶。其文各異。若偽造。不限用泥及黃蠟。今用筆描成青龍二字。既非八寶文。論以偽造御寶。非本法意。上悟。遂以赦原。明日。上謂大臣曰。已行之事。賈鉉猶執奏。甚可嘉也。羣臣亦當如此矣。

袁裕寬役民

元袁裕至元中遷開封府判官。涪川縣達魯花赤貪暴。盛夏役民捕蝗。禁不得飲水。民不勝忿。擊之而斃。有司當以大逆寘極刑者七人。連坐者五十餘人。裕曰。達魯花赤自犯衆怒而死。安可悉歸罪於民。議誅首惡者一人。餘各杖之。有差。部使者錄囚至縣。疑其大寬。裕辨之益力。遂陳其事狀于中書。刑曹竟從裕議。

忽木釋捕繫

元不忽木至元中擢吏部尚書時方籍沒阿合馬家其奴張散札兒等罪當死謬言阿合馬家財貨隱寄者多如盡得之可資國用遂勾考捕繫連及無辜京師騷動帝頗疑之命丞相安童集六部長貳官詢問其事不忽木曰是奴爲阿合馬心腹爪牙死有餘罪爲此言者蓋欲苟延歲月終幸不死耳豈可復受其誣嫁禍良善邪急誅此徒則怨謗自息丞相以其言入奏帝悟命不忽木鞫之具得其實散札兒等伏誅其捕繫者盡釋之



劉正覈盜課

元劉正遷尚書戶部令史。至元八年罷諸路轉運司使。立局考核逋負。正掌其事。大都運司負課銀五百七十四錠。逮繫轉運使等四人徵之。視本路歲入簿籍實無所負。辭久不決。正察其寃。遍閱吏牘。得至元五年李介甫關領課銀文契七紙。適合其數。驗其字畫。皆司庫辛得柔所書也。辛貧窘時已富實。交結權貴。莫敢誰何。正廉得其實。始白尚書捕鞫之。悉得課銀。辛既伏辜。而四人得釋。

孟顛疑誣屍

元趙孟顛同知濟南總管府有元掀兒者役于鹽場因逃去其父求得他人屍誣告同役者誣服孟顛疑其冤留弗決踰月掀兒自歸郡中稱爲神明

里麻罪誣告

元荅里麻改燕南道廉訪副使開州達魯花赤石不花反頗著政績同僚忌之誣其與民妻俞氏飲酒荅里麻察知俞氏乃八十老嫗石不花反實不與飲酒於是抵誣告者罪石不花反復還職

師泰白史冤

元貢師泰除紹興路總管推官。山陰白洋港有大船飄近岬。史甲二十人適取鹵海濱。見其無主。因取其篙櫓。而船中有二死人。有徐乙者。怪其無物。而有死人。稱爲史等所劫。史僱作富民高丙家。事遂連高。史旣誣服。高亦就逮。師泰密詢之。則里中沈丁載物抵杭。而回。漁者張網海中。因盜海中魚。爲漁者所殺。史實未嘗殺人。高亦弗知情。其冤皆白。

師泰覆僞鈔

餘姚孫國興。以求盜獲姚甲造僞鈔受賕而釋之。執高乙。魯丙。赴有司。誣以同造。高嘗爲姚行用。實非自造。孫旣舍姚。因加罪于高。而魯與孫有隙。故遂連之。魯與高未嘗相識也。貢師泰時爲紹興推官。疑高等覆造不合。以孫詰之。辭屈而情見。卽釋魯。而加高以本罪。姚遂處死。孫亦伏法。

有壬驗真鈔

元許有壬。爲江南行臺監察御史。行部至江西。會

廉訪使苗好謙監焚昏鈔檢視鈔者日至伯餘人好謙恐其有弊痛鞭之人畏罪率剔真爲僞以迎其意莞庫吏榜掠無全膚迄莫能償有壬覆視之率真物也遂釋之

天爵釋疑獄

元蘇天爵爲江南行臺監察御史常德民盧甲莫乙江丙同出傭而甲誤墮水死甲弟之爲僧者欲私甲妻不得訴甲妻與乙通而殺其夫乙不能明誣服擊之死斷其首棄草間屍與杖棄譚家溝中

吏往索果得髑髏。然屍與杖皆無有。而譚誣證會見一屍水漂去。天爵曰：屍與杖縱存。今已八年。未有不腐者。召譚詰之。則甲未死時。譚已瞽目。而謬云曾見一屍爲水所漂去。天爵知其誣。語吏曰：此疑獄也。且不止三年。卒釋之。

澤民察婦枉

元汪澤民同知岳州事。州民李氏以貲雄。其弟死。妻誓不他適。兄利其財。嗾族人誣婦以姦事。獄成。而澤民至。察知其枉。爲直之。

澤民釋他僧

汪澤民爲平江府推官。有僧淨廣者。與他僧有憾。久絕往來。一日他僧邀廣飲。廣弟子急欲得師財。且苦其捶楚。潛往他僧所密殺之。明日訴官。他僧不勝拷掠。乃誣服。三經審錄。詞無異同。結案待決。澤民取行兇刀視之。刀上有鐵工姓名。召工問之。乃其弟子刀也。一訊吐實。卽伏罪。他僧得釋。

黃潛疏盜籍

元黃潛授寧海縣丞。惡少年名在盜籍者。謀爲劫。

奪未行。邑大姓執之。圖中賞格無獲財左驗事。久不決。潛爲之疏剔。以其獄上論之。如本條免死者十餘人。

### 崔敬獲僞鈔

元崔敬。僉山北廉訪司事。按部全寧。民李秀以坐造僞鈔。連數十人。而皆與秀不相識。敬疑而讞之。秀曰。吾以訓童子爲業。居村落間。有司至。秀舍。謂秀爲造僞鈔者。箠楚之下。不敢不誣服耳。敬詢知始謀者。乃大同王濁。十餘年事不泄。而有司誤以



李秀爲王濁也。移文至大同。果得王濁爲真。造僞鈔者。

不花辨殺子

元楊不花。夏國公孕兒只之子。仁宗朝。僉河東廉訪司事。嘗出按部。民有殺子以誣怨者。獄成。不花讞之曰。以十歲兒受十一創。且彼以斧殺死。必盡其力。何創痕之淺。反不入膚邪。遂得其情。平反出之。

視牘出誣盜

元王祖與至治初僉燕南河北肅政廉訪司事錄  
大名府廣平囚民有榜箠成獄者凡五人獄詞具  
矣。州吏抱文書引囚伏庭下請曰某囚有罪律當  
某刑。祖與徐曰囚實非盜使囚果盜則口詰與吏  
牘無異。茲視吏牘皆牽合文深之詞囚何知卽脫  
囚械而出之。浹日得真盜立致長史于理。

文原釋誤火

元鄧文原僉江南浙西廉訪時有江陰饑民稱貸  
于富家不得則持火往取穀誤燒其屋十二人所

仁信類系卷之三十一  
分穀皆不滿五升。有司悉當以強盜論。文原謂此非其情也。時庾死者已半。餘皆杖而釋之。

### 文原辨右傷

鄧文原。延祐中。僉江西浙西道肅政廉訪司事。吳興民夜歸。巡邏者執之。繫亭下。其人遁去。有追及者。刺其脅。仆地。明日。家人得之。以歸。比死。其兄問殺汝者何如人。曰。白帽青衣長身者也。其兄訴於官。有司問直初更者曰。張福兒。執之使服焉。械繫三年。文原錄之曰。福兒身不滿六尺。何如其長也。

刃傷右脅而福兒素用右手傷宜在左何在右也  
鞠之果得真殺人者遂釋福兒

畊孫釋誣毒

元劉畊孫授瑞州推官宜春李氏子兄沒婦寡利  
其多貲弗嫁時往父家爲姦私李慚逆以歸途中  
遇疾寢劇及抵家李亟作食食之已而卒父揚言  
食中有毒李素懦以貨謝父父指貨爲左驗言于  
官李竟誣服鞠連逮者咸曰吏持成案至但過書  
名耳他弗能知也復引媵婢問故對如父言畊孫

問食有餘否。婦人終不善計。對曰：食且半。妾與老嫗分食之。畊孫抵几曰：脫使食有毒。嫗輩何以得不死。父知情得。遂投繯而絕。李罪遂釋。

伯啓疑無驗

元曹伯啓爲蘭谿主簿。尉獲盜三十。械繫狗諸市。伯啓以無左驗。未之信。俄得真盜。尉以是黜。

德輝察寃妻

元戶部尚書李德輝。錄囚山西河東。至懷仁。民有魏氏。發得木偶。持告其妻。挾左道爲魘勝。謀殺已。

者經數獄服詞皆具德輝燭其誣召鞠魏妾擄掠  
一加服不移晷蓋妬其女君謂陷以是罪可必殺  
之也卽直其妻而杖其夫之溺愛受欺當妾罪死  
觀者神之

思誠辨盜誣

元王思誠順帝至元二年拜監察御史松州官吏  
誣搆良民以取賂愬于臺者四十人選思誠鞫問  
思誠密以他事入松州境執監州以下二十三  
人皆罪之還至三河縣一囚訴不已俾其黨異處使

之言囚曰賊向盜某芝麻某追及刺之幾死賊以是圖復讐今弓手欲補獲功之數實中賊計某贓實某妻裙也以裙示失主失主曰非吾物其黨詞屈遂釋之

### 劉公察誣殺

國朝劉季箎求樂間任刑部侍郎河陽途旅有朱趙二人異室而宿朱怨家後追至而誤殺趙朱實不知途旅主人疑朱殺之執送官拷掠誣服季箎曰是邂逅相聚非素有負且計其裝非有圖也特

緩其獄。遣人密察之。無幾。有司竟得殺趙者。朱得  
不死。楊州民胡氏。夜有賊入其室。殺人而遺刀  
屍傍。旦視之。柄有鄰家蘇氏私識。官捕鞫蘇。蘇曰。  
家失此刀久矣。不服。既備諸極刑。竟誣服。季篋潛  
使持刀往察其鄰。一童子識之。曰。我家物也。遂得  
賊而釋蘇。

訪實抵誣告

范希正。宣德間。知曹縣。有吉水人客曹。誣邑人謀  
殺其兄。認無首屍。誣其主。獄經十數年不決。希正



仁信類編卷之五  
密遣人往吉水訪其實。客遂抵誣。

### 陳智案同舍

陳御史智按閩有張生者殺人當死其色有冤詢之生曰鄰居王姬許女我已納聘矣父母歿我貧無貲彼遂背盟女執不從陰遣婢期我歸我金幣俾成禮謀諸同舍楊生楊生力止我不果赴是夕女與婢皆被殺姬執我送官不勝拷掠誣服公遣人執楊生至色變股栗遂服罪張生獲釋

### 禹範疑殺婦

耿清惠公九疇字禹範景泰初爲刑部侍郎勅錄諸郡大辟有婦人來自苟家者去而死婦家訟苟與弟殺婦苟誣服公疑釋苟兄弟已而竟得殺婦者仇家也

文肅驗溺死

何文肅公喬新任河南按察使鈞州民趙甲飲陳乙酒乘夜渡河溺死而甲之子訟於官謂乙與甲鬪殺而投諸河乙以煨煉自誣服繫坐數年公讞之曰酒肆民居櫛比使鬪必有聞之者肆距河且

十里負屍投之。必有見之者。奈何以單詞成罪乎。令有司驗甲屍。腦皮裏有砂石。件作定爲溺死。遂破械出之。

董公覈誣妻

董公芳爲大理寺正。時山西太原民白政。與邑人王選構怨。殺之。投屍于河。事覺。政復誣選妻同謀。殺旣成獄。公疑彼爲夫婦三十年生子十餘人。安得有此。乃盡拘里鄰質之。且以事跡語言反復覈驗。始得其情。政遂伏辜。選妻得免論。

陸言申重誣

陸公言攝黃陂令時藩叅某好人死多不蔽法良民彭鳳等十五人被誣重辟公廉知其枉具申釋之人皆感泣至今誦之不衰

覆勘駁拒捕

潘滋婺源人爲登州推官民趙文昌夜至田中偷豆守者逐捕已離其所因而格鬪更以竊盜拒捕論罪滋覆勘駁之狀稱將李成身穿綿披襖二件布裙二腰褲一件剝去彼時係八月十七夜本年

有閏月八月間當如常年七月天氣安得有綿披  
襖二件且一男子亦無着兩裙之理原案甚枉今  
止依竊盜得財初犯右小臂刺字足矣

汝儀辨自衛

謝汝儀嘉靖間官福建按察司副使初晉江巡檢  
爲海盜劫殺追捕不獲所司督責捕盜官員及兵  
甚急會漳州民陳大淵等操舟往他所販米粟適  
至其地舟中所置兵仗甚具爲防盜也捕盜者見  
而執之謂前劫殺巡檢卽大淵輩官司拷掠備至

皆誣服。坐死者十有五人。展轉敲朴。死囹圄中者已三之一。汝儀覆案淵等視成牘。嘆曰。盜非細犯也。斬首非輕刑也。大淵等何據而遽坐之盜。累累就死。若曰。舟中器仗。是盜兵也。此中濱海之民。皆以舟爲家。誰不設器自衛。將何人不可論盜邪。彼殺人奪貨者。貫入其手。委仗於水。水濱莫可問人。莫敢執矣。夫此十數人固可惜。且奪民救而授盜。資如吾丘壽王所言。關係更鉅。遂爲平反其獄。請于直指使者。并宥之。而罪妄執者。

改案免未戍

先君判鄭州日買蔴大戶孫邦重坐侵加幫銀數若干引例未戍其子生員孫榮昇屢告按院行州查勘俱以成案難于改擬先君適署州篆審曰叅照孫邦重承克之始固非尚義以輸勞買蔴之初實先揭本以圖利蓋加幫之銀兩雖派豈能卽收而納銀之限期緊催亦難久待原領一百八十兩之官銀豈敷二萬一千六百觔之蔴價故一面買蔴一面收銀則所收之銀似難先侵入已而完蔴

在先。侵銀在後。則所引律例似亦不無有虧。爲改  
徒罪。讞之。按院顏冲宇公如先君議。先大父諱世儒。歷知瑞安  
南康守台州。南康志載名宦列傳。昌祚識。

仁獄類編卷之五終



仁獄類編卷之六

新安余懋學行之父篋

弟懋孳舜仲父閱

甥韓起龍校梓

名義 凡三十則

易之履曰君子以辨上下定民志律文亦曰干名犯義夫名則尊卑上下貴賤長少之謂也義則卑不得以踰尊下不得以訕上賤不得以妨貴少不得以凌長之謂也輒近世分義不明交

征成習則有溫會之執。儗田之爭。直躬之證。不義之侯。彼曰我與若等人也。此亦曰彼與若等人也。寧復知有天澤之不可越哉。夫臣訟其君。無論所訟之得失。便先負訟君之罪。子訐其父。無論所訐之當否。便先負訐父之罪。劉單之謂。卻至爭田曰。此故王官之田也。此猶以田事論。未及以上下言也。如其言使非王官之田。則陪臣又可與天子訟乎。昔人之論刑曰。棗彘曰。弼教以若所云。是弼不親而棗不遜也。安所稱彘。

教哉康誥曰不干我正人得罪天惟與我民彝  
大泯亂汝其速由文王作罰刑茲無赦其此類  
之謂乎爰彙名義

晉人歸衛侯

溫之會晉人執衛成公歸之於周晉侯請殺之王  
曰不可夫政自上下者也上作政而下行之不逾  
故上下無怨今叔父作政而不行無乃不可乎夫  
君臣無獄今元咺雖直不可聽也君臣皆獄父子  
將獄是無上下也而叔父聽之一逾矣又爲臣殺

其君其安庸刑布刑而不庸再逆矣。一會諸侯而有再逆政。余懼其無後也。不然奈何。私於衛侯。晉人乃歸衛侯。

康公訟王田

晉郤至與周爭鄆田。王命劉康公單襄公訟諸晉。郤至曰：溫吾故也，故不敢失。劉子單子曰：昔周克商，使諸侯撫封。蘇忿生以溫爲司寇，與檀伯達封於河。蘇氏卽狄，又不能於狄而奔衛。襄王勞文公而賜之溫。狐氏陽氏先處之，而後及子。若治其故。

則王官之邑也。子安得之。晉侯使卻至，勿敢爭。

士匄平王訟

晉侯使士匄平王室。王叔與伯輿訟焉。王叔之宰與伯輿之大夫坐獄于王庭。士匄聽之。王叔之宰曰：「箠門閨竇之人，而皆凌其上，其難爲上矣。瑕禽曰：昔平王東遷，吾七姓從王，牲用備具。王賴之而賜之駢旄之盟，曰：『世世無失職。』若箠門閨竇，其能來東底乎？且王何賴焉？今自王叔之相也，政以賄成而刑放於寵，官之師旅不勝其富。吾能無箠門。」

閨竇乎。唯大國圖之。下而無直。則何謂正矣。范宣子。杜曰。天子所右。寡君亦有之。所左。寡君亦左之。使王叔氏與伯輿合要。王叔不能舉其契。王叔奔晉。

仲弓罪相殘

漢陳仲弓爲大丘長。有劫賊殺財主。主者捕之。未至發所。道聞民有在草不起。子者回車往治之。主簿曰。賊大宜先按討。仲弓曰。盜殺財主。何如骨肉相殘。

訟官寢不問

晉劉惔爲丹陽尹。時百姓頗有訟官長者。諸郡往往有相舉正。惔歎曰：夫居下訕上，此弊道也。古之善政，司契而已。豈不以其敦本正源，鎮靜流末乎？君雖不君，下安可以失禮。若此風不革，百姓將往而不返，遂寢而不問。

蔡郭禁虧教

劉宋蔡郭爲侍中，建議以爲不宜令子孫下辭。明言父祖之罪，虧教傷情，莫此爲大。自今但令家人

仁德類編 卷之六  
一 直方堂  
與囚相見。無乞鞠之訴。便足以明伏罪。不須責家人下辭。朝議從之。

僧虬案證母

梁天監三年八月。建康女子任題女坐誘口當死。其子景慈對鞠云。母實行此。是時法官虞僧虬啓稱。案子之事。親有隱。無犯。直躬證父。仲尼爲非。景慈素無防閑之道。死有瞑目之愧。陷親極刑。傷和損俗。乞鞠不審。下罪一等。豈得避五歲之刑。忽死母之命。景慈宜加罪辟。詔流於交州。



陽城杖前吏

唐陽城爲道州刺史。前刺史有贓罪。觀察使方推鞠之。吏有幸於前刺史者。拾其不法事以告。自以爲功。城立柱殺之。

論奴告主罪

唐張鎰拜中書侍郎平章事。太僕卿趙縱爲奴。當干發其陰事。縱下御史臺。貶循州司馬。鎰上疏論之。曰：伏見趙縱爲奴所告下獄人。皆震懼未測聖情。貞觀二年。太宗謂侍臣曰：比有奴告其主謀逆。

此極弊法特須禁斷假令有謀反者必不獨成自有他人論之豈籍其奴告也自今以後奴告主者皆不受盡令斷決由是賤不得干貴下不得陵上教化之本既正悖亂之漸不生頃者長安李濟得罪因奴萬年霍晏得罪因婢悖亂成風主反畏之動遭誣告克溢府縣莫能斷決建中元年詔曰準闕競律諸奴婢告主非謀叛已上者同自首法並準律處分自此奴婢復順獄訴稍息今縱非叛奴寔姦覓奴在禁中縱獨下獄考之於法或恐未正

上深納之。縱於是左貶而已。當千杖殺之。

### 裴度決家奴

唐裴度。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時王稷家二奴告稷換父遺表。隱沒進奉物。留其奴於仗內。遣中使往東都檢責稷之家財。度奏曰。王鐸身歿之後。其家進奉已多。今因其奴告檢責其家事。臣恐天下將帥聞之。必有以家爲計者。憲宗卽日遣中使還二奴付京兆尹決殺。

### 公綽免姑罪

唐柳公綽爲刑部尚書。京兆人有姑鞭婦至死者。府斷以償死。公綽議曰：尊毆卑，非鬪。且其子在，以妻而戮其母，非教也。竟減死。

張詠抑部校

宋張忠定公詠爲樞密直學士。同知銀臺通進封駁司兼掌三班院。時張永德爲并代部署，有小校犯法笞之至死。詔案其罪，詠封還詔書，具言陛下方委永德邊任，若以一部校故推辱主帥，臣恐下有輕上之心。太宗不從。未幾果有營兵脅訴軍校。

者。詠引前事爲言。太宗改容勞之。

張公理分財

張詠知杭州。有沈章訟兄彥。均割家貲不平。詠挺而遣之。後半載。詠因過其所居。召章并彥曰。汝弟訟汝治家掌財。伊幼小不知貲多少。汝又分之不均。果乎。彥曰。均平。章曰。不均。詠曰。兄之族入於弟室。弟之族入於兄家。卽時對換。人莫不服。

呂端顧取帽

宋呂正惠公端。爲開封判官。時許王元禧尹開封。

王薨有發其陰事者坐禪贊無狀遣御史武元穎  
內侍王繼思就鞫於府端方決事徐起候之二使  
曰有詔推君端神色自若顧從者曰取帽來二使  
曰何遽至此端曰天子有制問則罪人矣安可在  
堂上對制使卽下堂隨問而答

### 中立鞭挾怨

宋何中立改知慶州戍卒有告大校受贓者中立  
曰是必挾他怨也鞭卒竄之或曰貸卒可乎中立  
曰部曲得持短長以制其上則人不自安矣

孝壽杖誣僕

宋李孝壽知開封府。有舉子爲僕所凌，忿甚。具牒欲送府。同舍生勸解，久乃釋。戲取牒效孝壽花書判云：不勘案決杖二十。僕明日持詣府，告其主效尹書判，私用刑。孝壽卽追至，備言本末。孝壽幡然曰：所判正合我意。如數與僕杖，而謝舉子。時都下數千人，無一僕敢肆者。

元豐罪毆兄

宋元豐時，宣州民葉元有同居兄，亂其妻，縊殺之。

又殺兄子強其父與嫂爲約契不訟鄰里發其事  
州爲上請帝曰罪人已死姦亂之事特出葉元之  
口不足以定罪且下民雖無知固宜哀矜然以妻  
子之愛旣罔其父又殺其兄戕其姪逆理敗倫宜  
以毆兄至死律論按葉元之死甚當設其兄姦亂  
情真其子何辜卽殺姪強父一  
節亦足以  
抵死矣

### 保子出祭父

宋歐陽守道舉進士吉州里有張基喪其父小祥  
而舅氏訟以事繫之獄使不得祭邀其售已地以



守道聞之嘆曰吾惟痛斯子之不得一哭其父也奈何明日告之邑令曰此非人心濱祭而縛之撓葬而奪之舅如此是自食其肉也請任斯子出祭而復獄令亟出之

### 文公治妻姦

宋朱文公爲浙東時民有繼母接脚夫破蕩其家業者其子來訴情甚切文公以委楊敬仲敬仲深以子告母爲疑文公曰父死妻輒棄背與人私通而敗其家不與根治其父得不脚寃乎

賈黯廢不孝

宋賈黯判流內銓時有益州推官乘澤在蜀三年不知其父死及代還銓吏不爲入選始去發喪旣除服具求磨勘黯曰澤與父不通問者三年借非匿喪是豈爲孝卒使坐廢田里

蘇緘杖樊商

宋蘇緘調廣州南海主簿州領蕃舶每商至則差官閱實其貲商皆豪冢大姓習以客禮見主者緘以選往商樊氏輒升階就席緘詰而杖之樊訴於

州州召責緘緘曰主簿雖卑邑官也商雖富部民也官杖部民有何不可州不能詰

### 杜杲禁違父

宋杜杲知六安縣民有嬖其妾者治命與二子均分二子謂妾無分法杲書其牘曰傳云子從父令律云違父教令是父之言爲令也父令子違不可以訓然妾守制則可或去或終當歸二子部使者李衍覽之擊節曰九州二十三縣令之最也

### 忽木駁告主

元時有奴告主者主既誅詔卽以其主所居官與之。不忽木言若此必大壞天下之風俗使人情愈薄無復上下之分矣。帝悟爲追廢前命。

按唐太宗時詔自今

奴告主者斬之不忽木此舉頗得太宗之意

### 忽木駁証父

元不忽木行中丞事有因証父官受賄賂御史必欲歸罪其父。不忽木曰風紀之司以宣教化勵風俗爲先。若使子証父何以興孝。

### 王約釋射奴

元王約爲刑部尚書時宗王兄弟二人守邊兄陰有異志弟諫不聽卽上馬馳去兄遣奴挾弓矢追之弟發矢斃其奴兄訴囚弟獄當死約慮囚曰兄之奴卽弟之奴况殺之有故立釋之

### 王約辨匿貲

王約遷禮部尚書時京民王氏仕江南而沒有遺腹子其女育之年十六乃訴其姊匿貲若干有司責之急約視其牘曰無父之子育之成人且不絕王氏嗣姊之恩居多誠利其貲寧育之至今日邪

改前議而斥之。

魯翀反妻田

元孝本魯翀遷禮部尚書有大官妻無子而妾有子者其妻以田盡入於僧寺其子訟之翀召其妻詰之曰汝爲人妻不以資產遺其子他日何面目見汝夫於地下卒反其田

魯公辨妾子

國朝魯穆爲福建僉事漳富人許初無子後兒子已而妾有子與兄子貲三之一托已子許死兄子

言妾子非許子也。逐去盡奪其貲。妾攜其孤訴於  
穆。穆詰兄子曰：「妾子非許子，爾胡不及許未沒之  
時言之邪？」受其貲三之一，而又誣其子爲非子，盡  
奪而據之。是許之養虎自貽患也。立還其妾之子，  
并貲三之一，皆給焉。人莫不翕然稱快。實錄載民  
詞元文無

子以姪繼之，晚而妾生子，子周死，姪謬言子非，叔子  
妾訴其故，穆乃密處其子于羣兒之中，歷試諸父

老皆指是  
兒狀類周

### 妾子斷承業

陳茂烈爲吉安推官，有夫制悍妻，嫁有娠妾，旣生

子歸承其業。族人爭之。驗與姊類。爭者愧服。

清惠免斷異

耿清惠公九疇。河南盧氏人。正統中爲刑部右侍郎。有婦誣其夫所司擬斷異。公曰不可。杖其婦而歸之。

仁獄類編卷之六終